

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邓州市河道沟渠清理修复施工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邓州市河道沟渠清理修复施工项目已由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邓发改审批(2023)55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2304-411381-04-01-559064,招标人为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晟睿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评标、定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 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邓州市河道沟渠清理修复施工项目
2. 项目编号: E4113811381000216
3. 建设地址: 邓州市境内
4. 建设规模: 邓州市河道沟渠清理修复施工。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补充文件(如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7. 工期: 90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9. 安全控制目标: 达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10.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 ①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②本项目为工程采购项目,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工程的承建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

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2.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自行承诺），拟任项目经理应为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5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3. 信誉要求：

3.1 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投标人自行承诺）；

3.2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后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4. 财务要求：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或新成立的企业须提供自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其他要求：

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查询时间：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

5.2 投标人承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

5.3 投标人承诺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5.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5.5 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应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市场主体库注册及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南阳市实行统一市场主体库, 未注册企业请到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市场主体库并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进行绑定, 交易系统支持使用已实现互认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数据证书。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新版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新版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 (<http://ggzyjy.dengzhou.gov.cn/>)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 年 12 月 0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3 时 59 分。

4.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开标)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开标)地点: 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该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 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 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3.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交易系统。逾期递交的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注: (1) 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 错过时间后将无法获取,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请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 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 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 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 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为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 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 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 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各投标人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 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 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邓州市)》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监督单位：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377-83972326

社会统一代码：1141138100603261XQ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邓州市新华中路17号

联系人：温先生

联系方式：0377-60323123

代理机构：中晟睿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中兴路90号嘉亿东方大厦7层710室

联系人：务影影

联系方式：17739797438

